

广州市黄埔区龙湖街何棠下村旧村改造项目首开区监理服务

招 标 公 告

招 标 人：广州科城何棠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广州联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广州市黄埔区龙湖街何棠下村旧村改造项目首开区监理服务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广州市黄埔区龙湖街何棠下村旧村改造项目首开区监理服务已由广州市黄埔区发展和改革局以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2206-440112-04-01-330830)、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2206-440112-04-01-490970)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广州科城何棠置业发展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自筹资金，招标人为广州科城何棠置业发展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招标项目概况

2.1.1 招标项目名称：广州市黄埔区龙湖街何棠下村旧村改造项目首开区监理服务

2.1.2 工程建设规模：项目包括两个区块。区块一（何棠下旧村改造项目复建安置区地块一 JLXC-B2-1 工程）：规划总用地面积 8.0273 公顷，总建筑面积约 56.04 万平方米；区块二（何棠下旧村改造项目首期融资区 JLXC-A4-1 地块一、地块二、地块三工程）：规划总用地面积 10.4473 公顷，总建筑面积约 52.88 万平方米。最终建设规模以审批部门审批通过方案为准。

2.1.3 工程建设地点：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何棠下村。

2.1.4 工程投资额：项目建设投资为 596040.62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 497156.56 万元（其中区块一约为 242094.44 万元，区块二约为 255062.13 万元）。

2.2 招标范围

2.2.1 监理标段划分：本项目分为 1 个标段。

2.2.2 监理范围：监理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竣工结算阶段、保修阶段的质量、投资、进度、安全控制；监督、管理建设工程合同的履行，以及协调建设单位和工程建设有关各方的工作关系；概算、预算、结算审核，进度款、变更、签证审核等造价管理；竣工图审核等。最终以招标文件及合同为准。

2.2.3 监理服务期限

施工准备阶段：从中标通知书发出到工程开工之日；

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期：从业主下达开工令或开工报告审批之日起至施工项目全部完工并办理竣工验收、竣工结算、备案管理为止；

缺陷责任期阶段监理服务期：从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2 年。

竣工结算期：从结算送审到甲方或甲方委托的第三方单位终审（如审计部门实施审计的，最终监理费以审计结果为准）。

2.2.4 监理服务最高投标限价：2355.46万元（其中，区块一为1214.03万元，区块二为1141.43万元）。

2.2.5 历史情况

本项目已发生部分历史监理工作（部分土方开挖、部分基坑支护）及费用，不含在本次招标范围内，但不排除后期因开发报建等原因需对历史工作资料进行完善，后期历史工作资料的完善由投标人负责，招标人无需另行支付费用。

2.3 本项目因国土、规划、建筑主管部门等原因，调整建设规模或终止实施，中标人只能就完成且通过招标人确认的工作量申请监理费，其他内容均不得索赔。中标人不得有异议。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相应资质。

3.1.1 投标人须具备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资质。

香港企业参加投标的，须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且备案的业务范围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要求。[注：依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香港工程建设咨询企业 and 专业人士在粤港澳大湾区内地城市开业执业试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建规范[2020]1号）确定。工程监理企业资质证书有效期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延续有关事项的通知》（建办市函〔2020〕334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统一延续有关事项的通知》（建办市函[2021]510号）、《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有效期延期的通知》（粤建许函〔2021〕849号）执行]。

3.2 总监理工程师：拟任本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应具有建设部2006年4月1日后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且其注册专业为房屋建筑工程，注册执业单位为本公司，并具有本科或以上的学历。

香港专业人士参与投标的，须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且备案的业务范围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要求。[注：（依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香港工程建设咨询企业 and 专业人士在粤港澳大湾区内地城市开业执业试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建规范[2020]1号）规定）]

3.3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4 投标人均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法人营业执照，按国家法律经营。

3.5 资格审查前，投标人须在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立企业信用档案及拟担任本工程总监理工程师须是本企业信用档案中的在册人员。（信用档案办理详见《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监理企业信息录入指引》）

3.6 投标人出具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格式签署盖章的《投标申请人声明》（格式见招标文件第六章）。

3.7 本工程不接受被列入我区不良记录名单（处罚有效期内）的单位或个人（指项目负责人）投标，不良记录具体名单以资格审查时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政府、广州开发区管委会网站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页“建筑活动不良行为记录”栏目（网址：<http://www.hp.gov.cn/gzjg/qzfgwhgzbm/qzfhcxsjsj10/jzhdblwxjl/>）公布名单为准。若资格审查时网址有变化，以最新网址为准。

注：未在招标公告第三条单列的投标人资格要求条件，不作为资审不合格的依据。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2年__月__日00时00分至2022年__月__日__时__分（北京时间，下同），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www.gzggzy.cn>）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4.2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5. 发布招标公告、递交投标文件时间、开标时间

5.1 发布招标公告时间（含本日）：2022年__月__日00时00分至2022年__月__日__时__分。

注：发布招标公告的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出之日起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止。

5.2 递交投标文件时间：2022年__月__日00时00分至2022年__月__日__时__分。投标人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址：<http://www.gzggzy.cn/>）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交易平台网站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服务指南](#)。

5.3 递交备用投标文件电子光盘时间为：2022年__月__日__时__分至2022年__月__日__时__分；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黄埔交易部指定开标室。

5.4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逾期未上传成功的电子投标文件，招标人拒绝接收。逾期或未在指定地点递交投标文件光盘的，招标人拒绝接收其投标文件光盘。

5.5 开标时间：2022年__月__日__时__分。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黄埔交易部指

定开标室。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www.gzggzy.cn>）、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网址：<http://zbtb.gd.gov.cn/>）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址：<http://www.cebpubservice.com/>）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广州科城何棠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黄埔区龙湖街四横路凤山花园西南侧黄埔幸福城市实践馆。

联 系 人：朱工 电 话：18620500796

招标代理机构：广州联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六马路 33 号宜安广场 610 室

联 系 人：叶工 电 话：13265350616

异议受理部门：广州科城何棠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黄埔区龙湖街四横路凤山花园西南侧黄埔幸福城市实践馆。

电 话：18620500796

招标监督机构：广州开发区建设工程招投标管理办公室（广州市黄埔区建设工程招投标管理办公室）

地 址：广州开发区科学城水西路 30 号汇丽写字楼 4 楼

监管电话：020-82111245

招 标 人：广州科城何棠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广州联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日 期： 年 月 日

